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州市教育基金会

泉教德〔2012〕30号

关于举办“庆‘六一’优秀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泉州一日游”活动的通知

鲤城区、丰泽区、石狮市、晋江市教育局，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为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进一步营造保障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良好氛围，教育引导广大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在泉州第二故乡勤奋学习、健康成长，泉州市教育局、泉州市教育基金会决定在六一节期间组织部分优秀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参加泉州一日游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义务教育阶段在我市学校就读两年以上，目前学籍在册的小学高年级或初中一年级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泉州市以外户籍）。

二、活动时间：2012年6月2日（星期六）

三、活动内容：向参加活动学生赠送“六一”节日纪念品，参观中国闽台缘博物馆、泉州海峡体育中心、崇武古城等泉州市

现代建筑和风景名胜，让学生了解泉州的历史文化和现代化建设成就，激发学生热爱泉州、勤奋学习的情感。活动开始前请市教育局领导为活动授旗并讲话。

四、名额分配：鲤城区、丰泽区、石狮市、晋江市各推荐 8 名学生参加，台商投资区推荐 4 名学生参加，泉州开发区实验学校推荐 4 名学生参加。

五、推荐对象要求：各地各校要择优推荐具备以下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参加。

1、具有优良的道德品质和良好的文明行为，勇于克服困难，独立生活能力强，能迅速融入到学校的学习生活中。

2、积极参加集体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和文化科技活动，热心为同学服务，与同学和谐相处，共同进步。

3、学习勤奋努力，学习成绩优秀，综合素质评定达到优等，在思想教育主题活动、文艺体育竞赛等方面有较突出表现。

4、积极参加体育锻炼，有健康的身体、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心理素质。

六、其他事项：

1、各县（市、区）教育局要指定一位责任心强、有组织能力的干部带队，并加强对参加活动学生的纪律和安全教育，全程参与学生活动的组织工作，确保活动顺利进行。

2、参加活动人员于 6 月 2 日上午 8 时 30 分在市教育局集中。

3、参加活动人员名单于 5 月 18 日前报送市教育局德育科(发

送电子邮件至：22783508@163.com)

附件： 参加活动人员名单汇总表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教育基金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四日

主题词：教育 外来工 六一 活动 通知

抄送：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市委宣传部。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2年5月4日印发

附件：

泉州市“庆‘六一’优秀外来务工人员子女 泉州一日游”活动名单汇总表

所在县（区、市）及学校名称：

备注 : 请将此表于5月18日前发送电子邮件至 : 22783508@163.com